

新创儿童文学系列

新闻出版总署“十二五”重点规划图书



丁丁当当 盲羊

曹文轩 著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丁丁当当

盲羊

曹文轩 著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盲羊 / 曹文轩著. -- 北京 :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4.1
(丁丁当当)
ISBN 978-7-5148-1448-4

I. ①盲… II. ①曹…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
中国—当代 IV. ①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13827号



DING DING DANG DANG
(新创儿童文学系列)

出版发行: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人: 李学谦

执行出版人: 张晓楠

策 划: 张 楠 徐寒梅 插 图: 刘振君
审 读: 林 栋 聂 冰 封面设计: 许文会
责任编辑: 王仁芳 包萧红 美术编辑: 杨 梦
责任印务: 钟景西 责任校对: 张 静

社 址: 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12号楼 邮政编码: 100022
总 编 室: 010-57526071 传 真: 010-57526075
发 行 部: 010-57526201 010-57526231
<http://www.ccppg.com.cn> e-mail: zbs@ccppg.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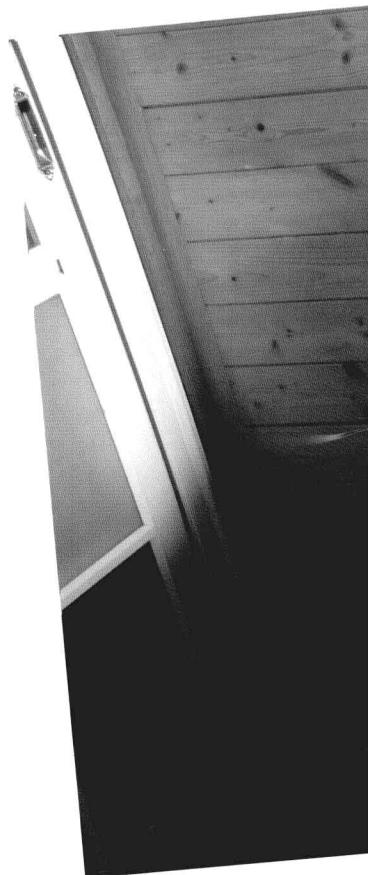
印刷: 北京市凯鑫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mm×1092mm 1/32 彩插: 71 总印张: 37
2014年1月北京第1版 2014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总字数: 925千字 总印数: 10000套
ISBN 978-7-5148-1448-4 总定价: 112.00元 (共7册)

图书若有印装问题, 请随时向本社印务部 (010-57526539) 退换。

作者简介

作家、学者。1954年生于江苏盐城。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担任中国作家协会全国委员会委员、北京作家协会副主席。代表性长篇小说有《草房子》《细米》《红瓦》《根鸟》《天瓢》《青铜葵花》《山羊不吃天堂草》《大王书》《我的儿子皮卡》等；主要文学作品集有《忧郁的田园》《红葫芦》《蔷薇谷》《追随永恒》《三角地》《曹文轩精选集》《曹文轩自选集》《曹文轩经典作品》等；主要学术性著作有《中国八十年代文学现象研究》《二十世纪末中国文学现象研究》《第二世界——对文学艺术的哲学解释》《小说门》等。2005年出版纯美小说系列，2009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曹文轩文集》（14卷）。多部（篇）作品被翻译为英、德、法、日、韩等文字。曾获国际安徒生奖提名奖、中国安徒生奖、宋庆龄文学奖金奖、冰心文学奖大奖、国家图书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图书奖、金鸡奖最佳编剧奖、中国电影华表奖、德黑兰国际电影节“金蝴蝶”奖等四十余种重要奖项。



丁丁聚精会神地听着。在他听来，在这片天空下，所有的歌声，都不如瞎眼山羊唱得好听。瞎眼山羊一唱，他就会忘记一切。



我的任何一部作品，都经历了一个相当漫长的酝酿过程，少则几年，多则十几年。很少有这样的情况：今天忽然想到了一个好题目，或者说忽然得到了一个好材料，按捺不住，立马动手将它写了出来。我也曾试过，但不行——横竖写不下去。手中握着笔，心里却始终没有把握，一边写一边犹疑，越写越没底气，写着写着，不由得发一声叹息，将稿纸团巴团巴，把那些已经勉强写出的文字失望地扔到纸篓里，然后拍拍手，对自己说：别急别急，还是老老实实地等等吧。一等也许就是许多年。这其间，那个心里自认为很有气象的东西，会不时地像灌木丛中的一只兔子，探露一下脑袋，看一下四周，就又无声地消失了。它会在我心里留下一丝痕迹，但并不深，而是浅浅的、似有似无。终于有一天，它又探出了脑袋，随时随地，或是我在飞机上，或是我在火车上，或是我与一个朋友喝茶时，或是在街上溜达时，或是在厕所，而这一回的情形与过去大不相同：这脑袋却怎么也不肯缩回去了，不仅脑袋不肯缩回去，连整个身子都一点儿一点儿地露了出来，很固执地在你的心野上跑动、跳跃，日日夜夜地撩拨着你。事情到了这步田地，我知道，这个“孩子”终于在记忆的黑暗子宫里待不住，闹着要出世了。那些天，我的心思会每时每刻地跟着它——更准确地说，是它整天拴着我的心思。一天早晨，我说：动手吧！于是就开始了写作，速度极快。《草房子》和《青铜葵花》等，我只用了一个月左右的时间，就将它们搞定了。

《丁丁当当》的故事种子，我已记不得究竟是在何时就埋在了心里。这些年我甚至不止一次地跟一些朋友和出版社讲过。我说我要写

一个傻子找傻子的故事，但一直迟迟没有真正地面对它。决定让它出世是在去年年底。

就我这个特定的人而言，这样的写作过程也许是一个很合理的过程。我喜欢这个词：沉淀。沉淀是对素材的考验，经不住沉淀的素材，大概也是不值得伺候的素材。沉淀的过程还是一个不断丰富素材、调整素材的过程。在这个漫长的过程中，会对一些东西看得越来越清楚、越来越透彻，越来越接近美妙的境界。我发现，最早被我迷恋的这个素材，到了几年、十几年以后，它已经大大地变样了。当我将终于写出来的作品在与从前打算写出来的作品进行比较时，心里总是庆幸：幸亏当初没有硬写出来。因为两者在质上实在具有天壤之别。

现在出来的系列长篇《丁丁当当》，是当初被我认定为素材的《丁丁当当》所根本无法比拟的。这其间的时距，大概有十年吧。

还是一如既往的追求：我写的必须是一部艺术品。其他方面，我考虑得并不多。让自己的文字活得长久，这是我永远的希望。我要做到让我的任何一部作品，都得往前走，不停地往前走，不求名噪一时，只求生命四散和恒久。从写作的第一天开始，我就在潜心琢磨：一部作品究竟凭什么能穿越岁月的风尘呢？我没有一刻放弃过对这个问题的追问。多少年孜孜不倦地摸索，自以为也多多少少地悟出了一些真谛，隐隐约约地感觉到了一些可以让作品成为艺术品的元素和基本面。也许我永远也不能特别明白地说清楚它们，但我能感觉到它们的存在。

《丁丁当当》必须是艺术品——我在动手之前，就反复告诫自己，不然就不要去做。费时费神，不将它们做成艺术品，速衰速朽，又何

苦呢？我明明知道，有些事情不是你想做到就能做到的，但我无法改变我的痴心。写一天，就顽固地坚持一天。说与日月同在，是狂话，但能与自己相伴一生，在鬓毛白尽时，还能看到自己的文字依然活着，也就足矣。

《丁丁当当》也许与我以往的作品有所不同。它一定与《草房子》和《青铜葵花》等作品有些区别，里头多了些幽默。但我对幽默始终有我自己的定义。我一向认为，幽默是超越了悲剧、喜剧范畴的，它肯定不只属于喜剧范畴。最高级的幽默是这样的：当笑在嘴唇如水波漾开时，泪珠儿正从眼眶盈盈欲出。挨在幽默身旁的是滑稽，但滑稽与幽默绝对不可同日而语。滑稽比幽默要低一个档次。当下一些作品，所谓幽默，基本上属于滑稽的层次。没有内容的笑，基本上是一种空洞而无聊的声音。

但《丁丁当当》无论与《草房子》和《青铜葵花》等作品有多大的不同，也还是一娘所生，是同一血统。在它底部所蕴含的最基本的品质，与这个家族的其他成员并无差别。我喜欢这个刚刚出生的孩子，甚至有点儿偏爱。

谢谢为这个系列长篇倾注心血的所有人，谢谢！

2011年11月16日夜于北京大学蓝旗营住宅

曹文轩

contents

。 目 录



第一章 路口	1
第二章 直奔火车站	11
第三章 滚动的夜晚	17
第四章 一泡尿把他赶下了火车	25
第五章 饥饿	31
第六章 马车	39
第七章 收留	45
第八章 焦虑	51
第九章 瞎眼山羊	57
第十章 追赶	61
第十一章 拆了人家一堵墙	69



第十二章 打架	75
第十三章 山坡羊	83
第十四章 八凤的纱巾	87
第十五章 瞎眼山羊把歌唱	95
第十六章 眺望	103
第十七章 迷失	107
第十八章 桦树沟	113
第十九章 狼	119
第二十章 铃铛丢了	125
第二十一章 春天到了	137
第二十二章 离别	143

第一章 路 口



丁丁是在当当走失之后的第五天突然消失的。

最初几天，他成日成夜地守在路口等弟弟。他的等待，十分固执。他一动不动地盘腿坐在那儿，像块大石头，望着村外的来路。有几只在路边一蹦一跳觅食的麻雀，以为他不是一个活物，只是一团类似于土堆儿的东西，居然跳到他腿上，歪着脑袋，看了看他裤腿上的一个破洞，嘴巴用力拽了拽布丝。见拽不动，又飞到了他的头上，以为头发是堆乱草，居然在“草丛”里寻找起食物来，最终没有发现食物，才振翅飞到别处去。

奶奶劝不回他，只好将饭菜送到路口。

饭菜还是要吃的，他一点儿也不拒绝，一边大口吞咽，一边继续眺望远方。



有时，奶奶会陪着他坐一会儿。

无论是他一个人坐在那儿，还是奶奶陪着他一起坐在那儿，都会引来许多目光。这些眼睛默默地看着，心里有一股酸酸的东西在涌动。

有时，会过来一个上了年纪的妇女，劝奶奶和丁丁回去，但他们总是摇摇头，依然坐在路口。

这个路口并不宽，有时有人牵着一头牛过来，丁丁坐在那儿，就无法通过。牵牛的人并不上前去让丁丁走开，而是牵了牛，绕道走了。

村里的孩子们上学放学，都要经过这个路口。有些孩子很快从他身边走过去，就当没有这个人似的。一个傻子，有什么好在意的呢？惹一个傻子，那么自己不就成了傻子了吗？也有些孩子，觉得这个傻子很有趣，就会停下来，或歪头看看他，或用脚尖轻轻碰碰他。有个孩子叫哨子，看了看其他孩子，学着丁丁的样子，挨着丁丁盘腿坐下了，然后与丁丁一起默默地向前看去。

其他孩子见了，也一个个地坐了下来。他们完全模仿丁丁的坐姿，一坐几十个，把路口坐得满满的，把路都坐短了一截。

过路的人看不明白，就站在那儿看。终于还是看不明白，嘴里嘀咕一声：“这些孩子，搞什么名堂！”带着不解赶路去了。

孩子们就这样坐着，在心里努力着要做一个十足的傻子。他们甚至能做出十分地道的傻子眼神来。他们用这种眼神互相看着，忽地憋不住笑了起来。他笑，你笑，都笑。一个笑倒了，就统统笑倒了，在丁丁的身前身后“哗啦啦”倒了一地。



丁丁不笑，依然纹丝不动，好像这个世界就只有他一个人一样。

那些孩子笑了一阵，又一个个地坐了起来，直到远处学校的钟声响起，这才赶紧爬起来，一溜烟地跑向学校。奔跑中，有些孩子差点儿撞翻了丁丁。

丁丁晃动了几下，最终稳住了自己。

几天下来，孩子们就觉得丁丁坐在路口，一点儿也不好玩儿了，慢慢有点儿讨厌起丁丁来。

一个女孩儿从丁丁身边走过时，骂了一句：“好狗不拦路！”

丁丁听不懂她的话。丁丁也许甚至都没有听到她的话，丁丁的心思完完全全地被远方拴住了！

哨子对另一个叫蚊子的男孩儿低声说：“我们把他引开怎么样？”

他们想把事情弄得好玩儿一些，现在太不好玩儿了。

蚊子说：“怎样把他引开呢？”

哨子说：“很容易。”

但哨子觉得，仅仅是把丁丁引开，还是不好玩儿。他就在路口等着。等了一阵，见有十四个孩子了，就把他

们叫到一旁。他们头碰头地挨在一块儿，嘀嘀咕咕地说了一通话。

那时，丁丁坐在路口，正吃着奶奶给他送来的饭菜。

不一会儿，孩子们就都散开了。

秋后的阳光干净得发白，安静地照着秋后的大地：干干净净的大地。庄稼收了，林子里茂密了一个夏天、一个秋天的树纷纷开始落叶。秋天是开阔的，疏朗的。透明简洁的秋后，让目光可以轻松地投向更远的地方。

丁丁眺望眼前的大路，只见它一直延伸到无边世界的尽头。

有时，丁丁会忘记自己眺望大路的目的。眺望也是一件很不错的事情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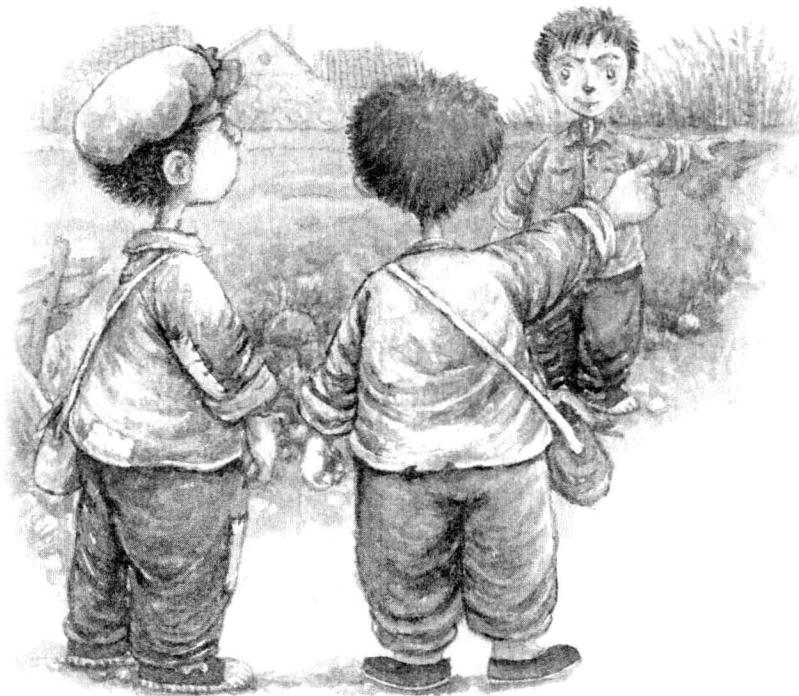
那么长那么长的路，通向何方呢？

哨子和蚊子一起从远处呼哧呼哧地跑了过来，一边跑，一边叫：“丁——丁——”

丁丁的目光，转向了那两个向他飞快移动过来的身影。

哨子和蚊子气喘吁吁地跑到了丁丁面前。

哨子说：“丁……丁……我……我看……看到……当……当……了……”



蚊子站着，用手捂住因跑动得太快而有点儿支撑不住的腰：“我……我们……见……见到当……当当了……”

丁丁好像没有听明白他俩说的话，一会儿看看哨子的脸，一会儿看看蚊子的脸。

哨子用手指着远方，说：“当……当……当当在……在

那儿……”

蚊子也用手指着同一个方向：“在……在那儿……”

丁丁不住地眨巴着眼睛，好像刚才在做梦，现在醒来了，但又没有完全醒来。他顺着哨子的手指，恍恍惚惚地向前望去。

“他在那……那边的芦苇丛里……”哨子说。

“芦苇丛！”蚊子说。

丁丁慢慢爬了起来。由于坐得太久，他双腿麻木，要不是哨子和蚊子扶着，他差点儿跌倒在地上。

“当当！”丁丁叫了一声，随即摇了摇铃铛，踉踉跄跄地向前跑去。

哨子和蚊子在丁丁前面跑，一边跑一边大声叫着：“当当——”

丁丁越跑越快，不一会儿就超过了哨子和蚊子。

铃铛声一路响起。

哨子和蚊子猛一用力，超越了丁丁，跑在了他前头。

最终，他们把丁丁引到了一条长满芦苇的小河边。

秋后的芦花，蓬蓬松松，银光闪闪。

丁丁疑惑地看着哨子和蚊子。